

附件 1:

2023 年韶关市南雄市养殖环节无害化  
处理绩效自评报告

财政事权名称：动植物疫病防控-养殖环节无  
害化处理补助

对应政策任务个数：1 个 及具体名称：2023  
年韶关市南雄市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

预算单位：（公章）南雄市农业农村局

填报人姓名：欧阳新梅

联系电话：0751-6929207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5 月 6 日

# 2023 年韶关市南雄市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绩效 自评报告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**资金额度：**我市财政原下达我单位 2023 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资金 1.2 万元。

**主要用途：**养殖户对病死猪进行规范无害化处理后，由财政给予补贴，按省级每头 24 元进行补贴。

**资金分配：**按照无害化处理病死猪省级每头配套 24 元，全市共审核合格的无害化处理病死猪有 922 头，共需 2.2128 万元，按每户规范处理的头数乘以 24 元分配到各养殖户手中。

**扶持对象：**全市生猪养殖户。

### 项目绩效目标

**总体目标：**养殖户对病死猪按规定 100%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处理费用财政全面补贴到位，杜绝病死猪流入市场，为人民吃上“放心肉”提供保障，对于有效控制疫病的传播扩散，有效解决病死猪环境污染问题，从源头上遏制病死猪流向市场或随意丢弃，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。

**阶段性目标：**养殖户对病死猪按规定 100%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处理费用财政全面补贴到位，杜绝病死猪流入市场，为人民吃上

“放心肉”提供保障，对于有效控制疫病的传播扩散，有效解决病死猪环境污染问题，从源头上遏制病死猪流向市场或随意丢弃，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。

## 二、自评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分数

2023 南雄市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经费，在项目相关资料真实、可靠的基础上，实地查阅项目相关资料后，经自评得分 98 分，等级为“优”。

### 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

#### 1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按照无害化处理病死省级每头配套 24 元，全市共审核合格的无害化处理病死猪有 922 头，共需支付 2.2128 万元，按每户处理的头数乘以 24 元分配到各养殖户手中。对水口、古市、水口、坪田、黄坑等镇的 25 户养殖场进行了补贴。

#### 2、资金管理、项目管理情况

**资金管理：**本项目资金管理实行专项管理，专款专用。2022 年 3 月已全部支付完成。项目全部由县级财政部门通过“一卡通”或“一折通”的形式将补助资金 1.2 万元（每头 24 元）直接拨付到养殖户个人账户，其余不足由中央资金补齐。

**项目管理：**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，我处制定了健全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。业务方面，制定了精细化管理制、政府购招标流

程、管理考核办法、管理考核标准等；财务方面，制度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、财务管理办法及项目资金监控管理办法等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，做到项目支出调整有完备手续，有图片材料，审核表、汇总表等材料齐全。

### 3、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养殖户对病死猪按规定 100%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处理费用财政全面及时补贴到位，减少养殖户损失，杜绝病死猪流入市场，为人民吃上“放心肉”提供保障，对于有效控制疫病的传播扩散，有效解决病死猪环境污染问题，从源头上遏制病死猪流向市场或随意丢弃，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。群众满意度达到 94%。

### 4、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

项目资金执行率：资金执行率 100%，符合计划要求。

项目产出：涉及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率%、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（%）、按时完成资金支付。具体如下：全年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率 100%，对所有审核合格的的病死猪无害化全部进行补贴，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%，按时完成资金支付，完成及时率 100%。

效益指标：涉及降低养殖户经济损失率。降低经济损失率达 15%。

项目的满意度：涉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4%，符合计划要求。

### （三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项目预算无害化处理病死数量与审核合格的规范处理病死

猪无害化处理数理有偏差，造成资金无法 100%支出。由南雄财政统筹。

### 三、改进意见

加强宣传和监督巡查，进一步规范所有养殖户对养殖环节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。